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解散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31日召开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解散华日丰田的议案》，同意解散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华日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日丰田”）。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3年1月13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法院受理控股子公司强制清算申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特发华日汽车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发华日”）进入清算程序。因华日丰田的业务经营场所为特发华日所有的物业，经过长时间的探索，华日丰田仍面临无经营场地的情况，且华日丰田的经济效益和战略意义不明显，鉴于此，公司决定解散华日丰田。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

次解散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华日丰田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深圳市华日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200 万人民币；

3、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梅园社区坭岗西路1006 号华日汽车修理大厦 8 层；

4、成立时间：1995 年 09 月 08 日；

5、法定代表人：陈红卫；

6、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经营国产汽车(含小轿车)；二手车经营；一汽丰田、进口丰田品牌汽车销售；市场营销策划、文化活动策划；接受合法委托代办车辆上牌、过户、年审手续；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一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机动车辆保险业务；

7、股东：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60%股权，曾少伟持有 40%股权；

8、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华日丰田的资产总额 6,717.97 万元，净资产 1,095.18 万元。2022 年华日丰田的营业收入 23,955.50 万元，净利润-23.26 万元。

三、解散华日丰田的原因

因华日丰田的业务经营场所为特发华日所有的物业，特发华

日经营期限届满并已进入清算程序，华日丰田面临无经营场地的情况，无法开展经营活动，且华日丰田的经济效益和战略意义不明显，因此，公司决定解散华日丰田。

四、本次解散华日丰田对公司的影响

（一）2022年华日丰田的营业收入为23,955.50万元，占公司当年营业收入的28.60%，净利润为-23.26万元，华日丰田解散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持续盈利能力不构成重大影响。

（二）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为珠宝产业板块和商业运营管理板块，从长远来看，华日丰田及汽车板块的变动对公司的持续运营和高质量发展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五、授权事项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的相关规定，办理华日丰田解散、清算的相关手续。

六、备查文件

1. 《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7月31日